

鄭板橋

詩詞選析

趙慧文



I222.749

64

3

鄭板橋
诗词選析

赵慧文

广东人民出版社

B 588205

郑板桥诗词选析

赵慧文

*

广东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

广东省新华书店经销

广东新华印刷厂印刷

850×1168毫米32开本 11印张 2插页 240,000字

1989年6月第1版 1989年6月第1次印刷

印数1—1,660册

ISBN 7—218—00186—6/I · 16

*

定价3.80元



图一 郑板桥画



《板桥自序》之十一



图二 郑板桥手书

前　　言

郑板桥不仅是我国清代的著名书画家，而且是杰出的现实主义文学家。“板桥有三绝，曰画、曰诗、曰书”（《松轩随笔》，见马宗霍《书林藻鉴》）。他的诗（包括词、曲）在明代拟古主义、形式主义诗风又有所抬头的康熙、乾隆之世，大张现实主义旗帜，反映现实生活，同情人民疾苦，揭露社会黑暗，“言情述事，恻恻动人，不拘体格，兴至则成”（《清史列传·郑燮传》），“吊古摅怀，激昂慷慨，与集中家书数篇，皆不可磨灭文字”（李元度《国朝先正事略》）。虽如此，因书画名扬一时，为“扬州八怪”之一，蜚名海外，受到世界人士的喜爱与重视，故诗词并不见重于世，解放前一些诗词选本很少载郑作，《国朝词综》四十八卷仅收他一首《唐多令·寄怀刘道士并示酒家徐郎》。直到解放后，才有极少文学史论著重视板桥的价值，评为：具有鲜明的进步意义，深知人民被压迫剥削痛苦的、自成一派的文学家。“反对模拟古人，直达肺腑，是他的诗文创作根本的、一贯的精神。”（《中国文学史》人民文学出版社）现存《板桥集》、《郑板桥集》、《板桥诗钞》、《板桥词钞》等。

一、生平、思想

郑板桥（1693—1765）名燮，字克柔，号板桥，以号知名于世。江苏兴化人。板桥出身寒儒之家，世居苏州，明朝洪武年间迁至兴化城之汪头定居。曾祖名新万，字长卿，庠生。祖父名湜，字清之，为儒官。父名之本，字立庵，号梦阳，是品学兼优的廪生，先后教授几百生徒。

板桥一生可分三个时期：四十四岁前是贫困中成长的阶段；四十四岁至六十岁为及第入仕阶段；六十岁以后，是卖画终老阶段。

板桥幼时，门庭败落，家境贫寒，常“破屋中吃籼糠，啜麦粥”（《范县署中寄舍弟墨》），即使到了“而立”之年，虽有才华，但因“不苟同俗”，“平生不治经学”（《板桥自叙》），亦是“郑生三十无一营”、“谋事十事九事殆”，过着“爨下荒凉告绝薪，门前剥啄来催债”（《七歌》）的艰难日子，甚至在天荒之岁，幼子饥饿致死。

他四十四岁中进士，曾高兴地作《秋葵石笋图》并题诗云：“牡丹富贵号花王，芍药调和宰相祥。我亦终葵称进士，相随丹桂状元郎。”但并未立即入仕改变贫寒家境，直至五十岁官范县令，生活才稍稍安定。五十四岁调潍县任，又遇岁荒，人相食。他开仓赈贷，活万余人。在《清代学者像传》中记载板桥为官清正之事：“官山东潍县知县，有政声。在任十二年，囹圄空者数次。以岁饥为民请赈，忤大吏，遂乞病归。去官日，百姓痛哭遮留，家家画像以祀。”《兴化县志》又记：“知范县，爱民如子。”“官东省先后十二载，无留牍，亦无冤民。乞休归，囊橐萧然，卖书画以自给。”由此可见，板桥为官的清廉公正，确实表现了一个正直知识分子的

德行。

六十一岁以后，归扬州，卖画终老。“脱却乌纱真面目，泼干水墨是生平”（邓拓诗句）是他一生经历的概括。

板桥“幼随其父学，无他师”（《板桥自叙》），颇受先世儒家思想的影响；长期居民间，深感人民疾苦之状，故儒家的济世思想成为他一生的主导思想。他说：“我辈读书人，入则孝，出则弟，守先待后，得志泽加于民，不得志修身见于世。”（《范县署中寄舍弟墨第四书》）这种儒家兼济天下的思想支配了他一生的行动，影响着他一生的创作。

他发展了孟轲“民为贵”的民本思想，明确地指出：“我想天地间第一等人，只有农夫，而士为四民之末。农夫……皆苦其身，勤其力，耕种收获，以养天下之人。使天下无农夫，举世皆饿死矣。”又说：“工人制器利用，贾人搬有运无，皆有便民之处。”（《范县署中寄舍弟墨第四书》）他将农民的地位提到第一位，并且指出工商的重要性。他扬弃了孟轲的“劳心者治人，劳力者治于人”的儒家观点，将士列为四民之末，这一思想是大胆、突出、颇有见地的。为官时，对诉讼之事，他“右窭子（贫家子）而左富商”，“不与有钱人面作计”（法坤宏《书事》）。他的所言所行，表现了其民本思想的特殊性，也显示了他清廉公正的品格。

他以儒家的仁爱之理待人。他谆谆告诫其弟教子侄“长其忠厚之情，驱其残忍之性……家人儿女，总是天地间一般人，当一般爱惜，不可使吾儿凌虐他”。命其子“第一要明理作个好人”（《潍县署中与舍弟墨第二书》），平时他以李绅的《悯农》一类诗课子。对乡里亲友，亦是仁爱之至，他在《范县署中寄舍弟墨第四书》中道：“天寒冰冻时，穷亲戚朋友到门，先泡一大碗炒米送手中，佐以酱姜一小碟，最是暖老温贫之具。”《清史列传·郑燮传》

说他：“晚年归老躬耕，时往来郡城，……尝置一囊，储银及果食，遇故人子及乡人之贫者，随所取赠之。”他的“恨不得填满了普饥债”印章更表达出仁爱济世的心胸志趣。

他的仁爱思想延及无主孤坟，惠及盗贼、禽虫等。他在《焦山双峰阁寄舍弟墨》信中嘱弟买墓地一块，对墓地中的无主孤坟要“刻石示子孙，永永不废”，以得“忠厚之义”传世。他认为“盗贼亦穷民耳”（《范县署中寄舍弟墨第二书》）。他反对盆鱼笼鸟，说：“我图娱乐，彼在囚牢，何情何理，而必屈物之性以适吾性乎！”他主张“以天地为圜，江汉为池，各适其天，斯为大快”。他说：“夫天地万物，化育劬劳，一蚁一虫，皆本阴阳五行之气𬘡缊而出。上帝亦心心爱念。而万物之性人为贵，吾辈竟不能体天之心以为心，万物将何所托命乎？”（《潍县署中与舍弟墨第二书》）这种思想早已超出了儒家的仁爱范畴，而接近西方资产阶级的泛爱主义了。这种思想的产生与当时的政治、经济、文化、思想的发展是分不开的。在乾隆时期，清代的经济文化空前发展，东南沿海一带资本主义因素不断增长。清初思想界以顾炎武、黄宗羲、王夫之等为代表，反对君主专制，提出民主性的主张，这些对郑板桥的思想颇有影响，使他产生了初步的民主博爱观。基于这种思想，他认为：“谁非黄帝尧舜之子孙，而至于今日，其不幸而为臧获、为婢妾、为舆台、为皂隶，窘迫穷逼，无可奈何。非其数十代以前即自臧获、婢妾、舆台、皂隶来也。一旦奋发有为，精勤不倦，有及身而富贵者，有及其子孙而富贵者矣，王侯将相岂有种乎！”（《雍正十年杭州韬光庵中寄舍弟墨》）这些话所包含的反对封建等级提倡平等的思想，是显而易见的。在康乾盛世，郑板桥能有这种思想，不能说不是具有远见卓识。这是他积极入世的儒家思想在特定历史时期发展的必然。

他的思想虽以积极入世的儒家学说为主导，但在文字狱大兴的康、乾二朝，不管入仕与否均未能济世的情况下，有时又产生了清净无为、归隐山林的禅老思想。他广交禅门，与僧道过从甚密，表达了对僧道遁离尘世生活的羡慕。他《与勘宗上人书》中表示愿与僧人“夜则挑灯煮茗，聊吟竹屋”，过上“几忘身处尘世，不似人海中也”的避世生活。在他为官时，主张“慈惠简易，与民休息”。说：“板桥以一书生，欲清净无为，坐臻上理。”（郑方坤《郑燮小传》）虽然如此，但他一生还是关心民生疾苦，以济世为己任的。

郑板桥的寒儒出身、清贫身世、济世思想、敦厚性格，决定了他诗词中富有人民性的显著特色。

二、文学主张

郑板桥是康熙秀才，雍正举人，乾隆进士，他所处的时代正是康乾盛世。当时清王朝已取得全面统治，为了巩固政权，在某些方面采取了缓和政策，经济日渐恢复，社会秩序日趋稳定；同时，对知识分子采取了羁縻与镇压相结合的手段：一方面大搞博学鸿词科，一方面施行残酷的文字狱政策。处在这样一个时代，一些文人、士大夫放弃“经世致用”的积极精神，形成盛极一时的“考据”学风。当时诗风也离开清初的现实主义道路，形成了一股拟古主义、形式主义逆流。与板桥同时的沈德潜则标榜“格调说”，主张中正和平，温柔敦厚，大倡拟古主义。厉鹗喜爱诗词中用僻典及零碎故事，流为鉅钉琐屑一派，为形式主义推波扬烈，“大江南北，主盟坛坫，凡数十年”，影响甚大。他们注重艺术技巧，忽略思想内容，脱离现实，逃避矛盾，成了为统治阶级

粉饰升平的工具。

板桥于此时却深受明代徐渭与公安派的影响，一反时俗，旷世独立，提出了进步的文学主张。徐渭（青藤）天才超轶，独往独来，奇思突出，新语连绵，无所不入诗词，开公安派一条大路，堪称公安派先驱。公安派主张排弃规范，空无依傍，提出“性灵说”，纯任天真，启发一大派诗人向更真实的道路走。山阴诗人童二树（钰）题青藤小像云：“尚有一灯传郑燮，甘心走狗列门墙。”板桥自刻印章一枚，云：“徐青藤门下走狗郑燮”，以明心志。可见他对公安派先驱及公安派文学主张的推崇。郑板桥的文学主张虽无专著，但在他的一些诗词、书信、序跋中均有明确论述，稍加钩稽排比即可明白晓达。现将其内容分述如下：

一、主张“文关国运”，要“救时济变”，反映现实，关心国家兴废与民生疾苦，作“经世文章”；反对“裁云镂月，标花宠草”的形式主义绮靡之作。

清初学者顾炎武、黄宗羲、王夫之针对理学家义理性命的空谈和明前后七子摹拟剽窃的文风，提出学以经世致用的主张，倡导六经之旨与当世之务相结合，强调诗文反映现实的重要性。这是儒家积极入世思想在清初文坛上的体现，有其进步意义。板桥显然是深受其影响的。他突出强调诗词要反映现实，关心国家兴废、民生疾苦。他认为“敷陈帝王之事业，歌咏百姓之勤苦，剖晰圣贤之精义，描摹英杰之风猷”（《潍县署中与舍弟第五书》）应为创作内容；而那些“门馆才情，游客伎俩”，“何足数哉”（《潍县署中与舍弟第五书》）。他以此来指导自己的创作并用以作为衡量作品价值的标准。他提出“诗法谁为准”，并回答说是“尼山定本”——第一本现实主义诗歌总集《诗经》为准。他把《诗经》、《离骚》、《左传》、《庄子》、《史记》、诸葛亮表章、韩文、

杜诗视为“日月经天，江河行地”，“终身受用不尽”（《焦山别峰庵雨中无事寄舍弟墨》）的脍炙人口之作。而《七月流火》等篇更是“浑沦磅礴，阔大精微”。他称赞杜甫，说：“大哉杜诗，其无所不包括乎！”（《板桥自叙》）并认为“少陵诗高绝千古”（《范县署中寄舍弟墨第五书》）。他将能达天地万物之情、国家得失兴废之故的作品，比喻为佛教中的大乘；将轻靡绮丽的六朝诗文，视为无补于国计民生的无益文字，犹如佛教中的小乘。他形象地批判小乘作者：“取青配紫，用七谐三，一字不舍，一句不酬，拈断黄须，翻空二酉。究何与于圣贤天地之心，万物生民之命？凡所锦绣才子者，皆天下之废物也。”（《与江宾谷江禹九书》）他指出形式主义绮靡之作是“风月花酒而已”，只能“逐光景，慕颜色”，“虽剗形去皮，搜精抉髓，不过一骚坛词客尔，何与于社稷生民之计，三百篇文旨哉！”（《后刻诗序》）他评当时诗坛风气：“可曾一句道着民间痛痒？”（《潍县署中与舍弟第五书》）

吟风弄月的诗词固为板桥所不齿，即使对那些因拘之于一己之穷达而感怀身世的作品，板桥也不以为然：“叹老嗟卑，是一身一家之事；忧国忧民，是天地万物之事。”（《板桥自叙》）个人的遭际与国家的兴替相比，犹如滴水之于大海，有什么值得反复咏叹的呢？板桥的这种博大的胸襟是突出的。

二、主张要“自树其帜”，有独创性，反对趋时复古。针对沈德潜高唱温柔敦厚的老调，掀起摹拟汉魏、宗法盛唐的复古颓波，他旗帜鲜明地指出：写作应“自出眼孔”，“自竖脊骨”，他说：“板桥诗文，自出己意，理必归于圣贤，文必切于日用。或有自云高古而几唐宋者，板桥辄呵恶之，曰：‘吾文若传，便是清诗清文；若不传，将并不能为清诗清文也。何必侈言前古哉！’”（《板桥自叙》）他形象地批判复古派说：“作文必欲法前

古，婢学夫人徒自苦”（《赠潘桐冈》）；并批判“趋风气”的文风是“如扬州人学京师穿衣戴帽，才赶得上，他又变了”（《与江宾谷江禹九书》）。他认为依样葫芦的作品，一无是处。他敢于作主人，不作奴隶，特意刻了一方“郑为东道主”，表明时时是自己的主人，处处要踏出自己的路来。

板桥说：“平生不治经学，爱读史书以及诗文词集，传奇说簿之类，靡不览究。有时说经，亦爱其斑驳陆离，五色炫烂。以文章之法论经，非六经本根也。”（《板桥自叙》）“以文章之法论经”是他学习的经验谈，亦是他敢于突破藩篱，勇于创新的文学主张。

为“自树其帜”，他注重师法自然，从生活中获得题材、感受。他说：“板桥非闭户读书者，长游于古松、荒寺、平沙、远水、峭壁、墟墓之间。”（《板桥自叙》）认为“过钱塘江，探禹穴，游兰亭，往来山阴道上，是平生快举”（《与墨弟书》）。也正因为他孜孜不倦地向生活学习，所以创作了深刻反映现实的宏丽诗篇。

三、主张诗词要“至情至理”，“沉着痛快”，抒发真情实感；反对“引经断律”，“抄经摘史”的辞藻堆砌。清初顾、黄、王已经针对明七子的陋习提出文章应出于真情实感的主张，后来袁枚的“性灵说”也是主张抒写性情，然而他的生活、思想决定他的诗词多抒发其闲情逸致，缺少社会内容。板桥说：“文章以沉着痛快为最，《左》、《史》、《庄》、《骚》、杜诗、韩文是也。”（《潍县署中与舍弟第五书》）他在《与丹翁书》中说：“千古好文章，只是即景即情，得事得理，固不必引经断律，称为辣手也。”他还说：“英雄何必读书史，直摅血性为文章，不仙不佛不贤圣，笔墨之外有主张，纵横议论析时事，如医疗疾进药方。”（《偶然作》）他认为

只有“直摅血性”的诗词，才能说真话，抒真情，剖析时事，发挥济世的“药方”作用。而抄经摘史的俎订之作，“玩其词华颇赫烁，寻其意味无毫芒”（《偶然作》）。

为了更好地抒发真情实感，他反对无病呻吟，勉强为之。他说：“作文勉强为，荆棘塞喉齿。乃兴勃发处，烟云拂满纸。”（《赠胡天游弟》）好诗词应是灵府天然的流露。要写好诗词，题目也是至关重要的。他在《范县署中寄舍弟墨第五书》中说：“作诗非难，命题为难。题高则诗高，题矮则诗矮，不可不慎也。少陵诗高绝千古，自不必言，即其命题，已早据百尺楼上矣。……只一开卷，阅其题次，一种忧国忧民忽悲忽喜之情，以及宗庙丘墟、关山劳戍之苦，宛然在目。其题如此，其诗有不痛心入骨者乎！……近世诗家题目，非赏花即宴集，非喜晤即赠别，……其题如此，其诗可知，其诗如此，其人品又可知。……慎题目，所以端人品，厉风教也。”板桥这一论述是颇为深刻的。他的诗词就很注意命题，如《满江红·田家四时苦乐歌》、《悍吏》、《私刑恶》、《喜雨》、《逃荒行》、《还家行》、《沁园春·恨》等，以诗词表现现实生活，其忧国忧民之情，宛然在目。他强调诗词的教化作用，所以严肃地说：“可以终岁不作，不可以一字苟吟。”（《范县署中寄舍弟墨第五书》）

四、认为词与诗不同，有“词圆诗方”之说。在《与金农书》中说：“作词一道，过方则近于诗，过圆则流于曲”，词应“以婉丽为正格，以豪宕为变格”。这种观点，对前人所论有继承有发展。“词以婉丽为正格”是“词为艳科”的继承；但他承认词中豪放派的地位，而且在实际创作上，更重视“豪宕”，将变格视为正格之上。因为他在《词钞自序》中谈到：“少年游冶学秦柳，中年感慨学辛苏，老年淡忘学刘蒋（刘改之、蒋竹山）。”他一生中的三个

时期词作，只有少年时学了秦观、柳永的婉约词风，其他两个重要时期都是学苏辛派。而且在《述诗》一词中，他更卑视了自己的游冶之词，认为那是“回首少年游冶习，采碧云红豆相思料，深愧杀，杜陵老”；只有“忧国忧民”的慷慨豪宕词篇，才是“高绝千古”的。

三、板桥诗词内容与艺术

板桥诗词大都来自现实，来自生活，言之有物，有感而发，使人读后深深体会到作者强烈、丰富、真挚的“民胞物与”的感情。这种感情深刻体现在对广大人民的同情上。在他的诗词里，这类作品可以说是主要部分，也是本质部分。如《逃荒行》、《还家行》、《私刑恶》、《孤儿行》、《姑恶》、《满江红·田家四时苦乐歌》、《瑞鹤仙·渔家》、《瑞鹤仙·田家》……这些诗词，都是“横涂竖抹千千幅，墨点无多泪点多”的感人极深的作品。《满江红·田家四时苦乐歌》写出农民疾苦之状，抨击了阶级压迫。写春种之苦是“夜月荷锄”，“晨星叱犊”，东畚南圃；夏日耕耘则是“脱笠雨梳头顶发，耘苗汗滴禾下土”；秋天是收获季节了，却是“县符已索逃租户，更爪牙常例急于官”——真是诉不完的农家苦。当然词中也写了田家乐，然而这“乐”是什么呢？是在“老树槎丫，撼四壁，寒声正怒”的严冬，农夫们却以“草为榻，芦为幕”；在租税征敛之后，只能“烹葵煮藿”，以野菜充饥，这种“田家乐”是流着辛酸眼泪的“乐”，比起“田家苦”有更深刻的认识意义。《逃荒行》、《还家行》，都是他在潍县任上遭逢几次严重灾荒后农村破产的实录。“十日卖一儿，五日卖一妇，来日剩一

身，茫茫即长路”；“归来何所有？兀然空四墙；井蛙跳我灶，狐狸据我床”……如此人间悲剧，令人目不忍睹。《孤儿行》、《后孤儿行》、《姑恶》不仅刻画了灾年后农村惨象，更有力地控诉了封建宗法社会的罪恶：“今日肆骂辱，明日鞭挞俱，五日无完衣，十日无完肤……嗟嗟贫家女，何不投江湖？江湖饱鱼鳖，忍受此毒荼！”这真是声声血，字字泪！

更可贵的他不仅用诗词揭露了阶级压迫的深重，而且还写到农民被迫铤而走险的反抗斗争。《潍县竹枝词》中写道：“二十条枪十口刀，杀人白昼共称豪，汝曹躯命原拼得，父母妻儿惨泣号。”在《东门行》中还描述了丈夫不顾“舍中儿母牵衣啼”，“拔剑东门去”的情景。这是将汉乐府的现实主义注入词中。

板桥一方面写出人民的苦难，一方面又以诗词为武器，揭露了统治阶级的荒淫无道，抨击了其鱼肉人民的罪恶，指出其必然灭亡的下场。《悍吏》中写出悍吏入村捉鹅鸭、刮稻谷、断人喉、挟人目的豺狼行径，在《瑞鹤仙·官宦家》、《瑞鹤仙·帝王家》中揭露统治阶级过的是“花深夜永”，“牡丹贪睡，鸚哥未醒”的荒淫生活，并指出在“立多少金龟玉笋”的极盛时期，也会“门外雀罗张径”，出现秦鼎倾覆，项王楚歌的悲剧，这是历史的必然。这不仅是作者独具慧眼之处，而且在康乾盛世，在一片歌咏升平之中，又在文字狱大兴之时，能尖锐地指出这一点，是颇有胆识的。难怪《乾嘉诗坛点将录》称他为“险道神郑板桥”。

最值得注意的是杜甫、白居易等虽大张现实主义旗帜，抨击社会黑暗，同情人民疾苦，著出不朽诗篇，但由于时代局限，他们最终还是维护封建统治的。而板桥却在《瑞鹤仙·帝王家》一词中写道：“禹汤无算计，把乾坤重担，儿孙挑起。千祀万祀，淘多少英雄闲气。到如今故纸纷纷，何恨秦头楚尾！”这里表现了

他反对社稷世袭的民主思想，他认为“乾坤重担，儿孙挑起”是导致政权灭亡的根本原因。这种民主思想虽是朦胧的，但我们可以从中看出当时社会的资本主义萌芽对板桥思想的影响。

板桥的怀古抒情诗词内容丰富，题材广泛，思想深刻，感情沉郁，是脍炙人口之作。板桥生于清一统天下之后，当时阶级矛盾虽继民族矛盾上升为主要矛盾，但康乾盛世在以科举怀柔知识分子的同时，大兴文字狱使知识分子就范，这又必然激起汉族有血性的文人的民族感情，清初文人的吊明反清诗词内容也必会在此时文坛中继续。板桥生时耳闻目睹之文字狱达十二次之多：如康熙五十年（1711），戴名世《南山集》文字狱株连甚广。雍正三年（1725）杀《西征随笔》著者汪景祺。雍正四年有钱名世诗狱。雍正七年吕留良因曾静案被剖棺戮尸。乾隆八年（1743）杭世骏（系板桥好友）在考选御史时提出满汉平等被革职。这一系列的冤狱，在板桥心中罩上深深的阴影。他对清代统治者的不满，既有民族的，又有阶级的。这些思想情绪多通过咏古讽今的怀古抒情诗词来表达。在《念奴娇·金陵怀古十二首》的《孝陵》、《弘光》两词中，一方面赞扬了朱元璋的开国之功是整肃大好江山，一扫偏安旧习，其天子之气犹如“老桧苍松盘寝殿，夜夜蛟龙来宿”；一方面指斥南明皇帝弘光“只解征歌选色”，欢宴达旦，任用“犬豕包巾帻”的马士英、阮大铖，以至于连“半壁江山”也成了“蛋壳乾坤，丸泥世界，疾卷如风烛”。他面对明的亡国，发出深深的感慨。在《满江红·金陵怀古》中亦情不自禁地叹道：“问孝陵松柏几多存？年年少。”这种吊明的感情，与一些亡国贵族所发出的亡国之哀是不同的，实是对清统治者加与人民尤其是知识分子残酷的民族压迫、阶级压迫的不满，是一种反抗情绪的折光。因此板桥对一些坚持正义，敢于斗争，不怕牺牲的节义之